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曹荣吉先生、副总经理梁新政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曹荣吉先生、梁新政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曹荣吉先生、梁新政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曹荣吉先生、梁新政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但仍将继续在公司任职。

截至本公告日，曹荣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920,516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1.37%；梁新政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026,658 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 0.52%。

曹荣吉先生、梁新政先生的原定任期为 2015 年 4 月 26 日至 2018 年 4 月 25 日，根据曹荣吉先生、梁新政先生做出的承诺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曹荣吉先生、梁新政先生就在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并遵守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离任高管减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曹荣吉先生、梁新政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以及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苏交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四日